

证券代码：835290

证券简称：正旭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自终止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承诺期限	2024年4月1日-2024年5月1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诺：自披露《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于2024年02月08日起停牌，并预计将于2024年03月07日前复牌。因公司无法在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复牌时间已申请延期至2024年4月3日前，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了《股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进展，现因交易双方未能完全达成一致意见，在2024年4月3日前无法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披露工作。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此，公司于2024年04月0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各方商议后，公司拟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近日向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承诺：自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公司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时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三、其他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承诺书》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